

# 嘉峪关市 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二批)资格预审公告

项目编号：2026-CZ-001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嘉峪关市 2025 年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二批)已由嘉峪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嘉发改商贸农经发〔2025〕43 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和招标人为嘉峪关市财政局，建设资金来源为通过争取中央、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及市级财政配套等多渠道筹措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单位：嘉峪关市财政局

2.2 项目建设地点：嘉峪关市新城镇中沟村、新城村、横沟村、安远沟村、野麻湾村、长城村；文殊镇石桥村、冯家沟村、文殊村、塔湾村、团结村、河口村；峪泉镇嘉峪关村、黄草营村、断山口村。

2.3 建设内容：

主要实施村内道路、村容村貌整治、小型水利设施等，其中：村内道路硬化 2.238 千米，配套道路建筑物 19 座；改造绿化带 2066.1 平方米，种植新疆杨 74 棵，铺设管线 3.0141 千米，道路改造安装道牙石 893.4 米，铺装透水面包砖 1692.1 平方米，新建太阳能路灯 170 盏，广场地面硬化 3499.2 平方米及广场舞台维修；衬砌渠道 12.784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811 座，更换铸铁管道 120 米；新建圆形量水池、化粪池、晾晒场、倒虹吸各 1 座、空气能机组 2 组。

### （一）新城镇

1. 小型水利设施。衬砌渠道 4.419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351 座，包括：新城村九组衬砌渠道 0.502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50 座；横沟村葡萄庄园衬砌渠道 0.480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9 座；横沟村二组衬砌渠道 0.072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6 座，三组衬砌渠道 0.916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60 座，四组衬砌渠道 1.048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57 座，五组衬砌渠道 0.194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30 座；安远沟村八组衬砌渠道 1.207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39 座。

2. 村内道路。拓宽硬化长城村五组道路 1.050 千米，配套道路建筑物 3 座。

3. 公共设施（路灯）。新建太阳能路灯 130 盏，包括：野麻湾园区 86 盏，安远沟村三组 8 盏，安远沟村五组 25 盏，中沟村文化活动广场 11 盏。

4. 公共设施。长城村八组新建化粪池 1 座；中沟村二组新建晾晒场 1 座，面积 2922 平方米；中沟村文化广场铺设绿化管线 742.6 米；中沟村文化广场铺装硬化面积 3499.2 平方米；广场舞台维修。

## （二）文殊镇

1. 小型水利设施。衬砌渠道 7.311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399 座，包括：石桥村二组衬砌渠道 0.407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1 座，四组衬砌渠道 0.039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 座，五组衬砌梯形渠道 1.026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45 座；冯家沟村一组衬砌渠道 0.259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6 座，四组衬砌渠道 0.229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8 座；文殊村六组衬砌渠道 0.364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9 座，七组衬砌渠道 0.380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0 座；塔湾村一组衬砌渠道 0.084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 座，二组衬砌渠道 0.268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7 座，四组衬砌渠道 0.468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36 座；团结村二组衬砌渠道 0.365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4 座，三组衬砌渠道 0.247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2 座，五组衬砌渠道 0.678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30 座，六组衬砌渠道 0.366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21 座，七组衬砌渠道 1.228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97 座，八组衬砌渠道 0.207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3 座；河口村二组衬砌渠道 0.372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28 座，三组衬砌渠道 0.324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30 座。

2. 村内道路。硬化冯家沟村二组道路 0.593 千米，配套道路建筑物 14 座。

3. 公共设施（路灯）。团结村一组新建太阳能路灯 40 盏。

4. 公共设施（其他工程）。冯家沟村五组新建倒虹吸 1 座；河口村观礼大道铺设绿化管线 460 米；新建塔湾村研学基地空气能机组 2 组；河口村三组铺设绿化给水管线 208 米。

## （三）峪泉镇

1. 小型水利设施。衬砌渠道 1.054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61 座，包括：嘉峪关村三组衬砌渠道 0.041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6 座；黄草营村三组支渠改造，配套渠系建筑物 2 座，五组支渠改造，配套渠系建筑物 1 座，七组衬砌渠道 0.255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2 座；黄草营村支渠改造衬砌渠道 0.035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3 座；断山口

村一组衬砌渠道 0.403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35 座，三组衬砌渠道 0.320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2 座。

2. 村内道路。硬化嘉峪关村三组道路 0.595 千米，配套建筑物车桥 2 座。

3. 公共设施。嘉峪关村三组村容村貌改造：道路两侧安装道牙石 810.4 米，铺装透水面包砖 1567.6 平方米，两侧隔离带种植金叶榆面积 2066.1 平方米，种植新疆杨 74 棵，铺设绿化管线 279.5 米；黄草营村支渠改造工程：新建圆形量水池 1 座；黄草营村水塔改造，更换 DN150 架空铸铁管道 75 米，三组支渠改造，更换 DN500 过路铸铁管道 20 米，五组支渠改造，更换 DN500 过路铸铁管道 25 米，七组养殖场铺设绿化管线 1324 米；嘉峪关村三组铺装硬化，道路一侧安装道牙石 83 米，一侧铺装透水面包砖 124.5 平方米。

**2.4 招标范围：**主要实施小型水利设施、村内道路、公共设施等（具体招标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设计范围以内的全部内容为准）。

**2.5 质量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和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2.6 计划总工期：**113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3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6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分为 6 个标段。

**第一标段：嘉峪关市新城镇中沟村、新城村、横沟村**

1. 小型水利设施。新城村九组衬砌渠道 0.502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50 座；横沟村葡萄庄园衬砌渠道 0.480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9 座；横沟村二组衬砌渠道 0.072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6 座，三组衬砌渠道 0.916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60 座，四组衬砌渠道 1.048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57 座，五组衬砌渠道 0.194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30 座。

2. 公共设施。中沟村二组新建晾晒场 1 座，面积 2922 平方米。

**第二标段：嘉峪关市新城镇中沟村、安远沟村、长城村**

1. 小型水利设施。安远沟村八组衬砌渠道 1.207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39 座。

2. 村内道路。拓宽硬化长城村五组道路 1.050 千米，配套道路建筑物 3 座。

3. 公共设施。长城村八组新建化粪池 1 座；中沟村文化广场铺设绿化管线 742.6 米；中沟村文化广场铺装硬化面积 3499.2 平方米；广场舞台维修。

### **第三标段：嘉峪关市文殊镇石桥村、文殊村、冯家沟**

1. 小型水利设施。石桥村二组衬砌渠道 0.407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1 座，四组衬砌渠道 0.039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 座，五组衬砌梯形渠道 1.026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45 座；冯家沟村一组衬砌渠道 0.259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6 座，四组衬砌渠道 0.229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8 座；文殊村六组衬砌渠道 0.364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9 座，七组衬砌渠道 0.380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0 座。

2. 村内道路。硬化冯家沟村二组道路 0.593 千米，配套道路建筑物 14 座。

3. 公共设施（其他工程）。冯家沟村五组新建倒虹吸 1 座。

### **第四标段：嘉峪关市文殊镇塔湾村、团结村、河口村**

1. 小型水利设施。塔湾村一组衬砌渠道 0.084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 座，二组衬砌渠道 0.268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7 座，四组衬砌渠道 0.468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36 座；团结村二组衬砌渠道 0.365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4 座，三组衬砌渠道 0.247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2 座，五组衬砌渠道 0.678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30 座，六组衬砌渠道 0.366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21 座，七组衬砌渠道 1.228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97 座，八组衬砌渠道 0.207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3 座；河口村二组衬砌渠道 0.372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28 座，三组衬砌渠道 0.324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30 座。

2. 公共设施（其他工程）。河口村观礼大道铺设绿化管线 460 米；河口村三组铺设绿化给水管线 208 米。

### **第五标段：嘉峪关市峪泉镇嘉峪关村、黄草营村、断山口村。**

1. 小型水利设施。衬砌渠道 1.054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61 座，包括：嘉峪关村三组衬砌渠道 0.041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6 座；黄草营村三组支渠改造，配套渠系建筑物 2 座，五组支渠改造，配套渠系建筑物 1 座，七组衬砌渠道 0.255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12 座；黄草营村支渠改造衬砌渠道 0.035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3 座；断山口村一组衬砌渠道 0.403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35 座，三组衬砌渠道 0.320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2 座。

2. 村内道路。硬化嘉峪关村三组道路 0.595 千米，配套建筑物车桥 2 座。

3. 公共设施。嘉峪关村三组村容村貌改造：道路两侧安装道牙石 810.4 米，铺装透水面包砖 1567.6 平方米，两侧隔离带种植金叶榆面积 2066.1 平方米，种植新疆杨 74 棵，

铺设绿化管线 279.5 米；黄草营村支渠改造工程：新建圆形量水池 1 座；黄草营村水塔改造，更换 DN150 架空铸铁管道 75 米，三组支渠改造，更换 DN500 过路铸铁管道 20 米，五组支渠改造，更换 DN500 过路铸铁管道 25 米，七组养殖场铺设绿化管线 1324 米；嘉峪关村三组铺装硬化，道路一侧安装道牙石 83 米，一侧铺装透水面包砖 124.5 平方米。

### **第六标段：嘉峪关市新城镇、文殊镇**

1. 公共设施（路灯）。新增太阳能路灯 170 盏，其中：

（1）新城镇新建太阳能路灯 130 盏，包括：野麻湾园区 86 盏，安远沟村三组 8 盏，安远沟村五组 25 盏，中沟村文化活动广场 11 盏。

【路灯规格型号：太阳能路灯灯杆高 8 米，灯杆灯臂采用 Q235 优质钢板制作，单侧布置，间距为 25-35 米；电池为容量 70Ah 储控一体磷酸铁锂电池，额定电压 12V，外挂在主杆；电池板功率为 120W，单体电池片数量为 40 片，外框尺寸为 1100×670×30 毫米，框架为铝合金，钢化玻璃密封；控制器采用全数字太阳能控制恒流一体机，集合太阳能充放电控制器和 LED 光源恒流驱动电源于一体；LED 灯具为主动散热型鳍片式 LED 专用灯具；LED 灯具的灯珠为 88 个；钢构件均需热镀锌后喷塑；路灯照度标准为 10 勒克斯。】

（2）文殊镇团结村一组新建太阳能路灯 40 盏。

2. 公共设施（其他工程）。新建塔湾村研学基地空气能机组 2 组。

【空气能机组规格型号：（热水制热总功率不低于 90 千瓦），包括空气能机组（含超低温空气源热机组、循环水泵、防冻液、成套定压补水装置、阀门、管道、机电等全部设备）。需满足以下要求：（1）热水制热总功率不低于 90 千瓦；（2）空气能热泵制热功率必须满足 750 m<sup>2</sup> 的供暖面积需求的配置，如遇到突发情况或部分主机故障情况下须能保证正常供暖需求；（3）新供暖设备的配置能够满足与原供暖设备联合调度的需求；（4）含防冻液 2.0 吨（-35℃）；（5）空气能须满足用电负荷需求；】

**2.8 资金来源：**通过争取中央、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及市级财政配套等多渠道筹措解决。

### **2.9 投资概算：总投资概算为 1092.58 万元**

其中：第一标段为 199.83 万元、第二标段为 212.13 万元、第三标段为 184.51 万元、第四标段为 183.85 万元、第五标段为 230.27 万元、第六标段为 81.99 万元（**详细投资以后期发布的招标控制价为准**）。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 第一、二、三、四、五标段：

3.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且能够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有效）。

3.2 申请人具有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叁级或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项目负责人(即注册建造师)须具有注册在申请入本单位的水利水电注册贰级建造师执业资格或市政工程注册贰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3 申请人须提供企业近三年(2023年1月15日至2026年1月15日)类似工程业绩(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业绩不作为不通过资格审查的条件)。

3.4 申请人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2022-2024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不足三年的须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 申请人应根据本工程项目规模、特点及要求合理配备项目管理人员,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即注册建造师)1人、技术负责人1人、安全生产负责人1人、安全员1人、施工员1人、质量员1人、资料员1人、材料员1人。管理人员配备数量须满足现场施工要求,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2025年10月、11月、12月连续三个月人员社保证明),并持有有效的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

3.6 工程投标活动的授权委托人应当为本项目负责人(即注册建造师)。

3.7 截至开标前,申请人无已立案未结案的违法欠薪案件(以嘉峪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最新发布的《嘉峪关市拖欠农民工工资欠薪案件推送名单》为准)。

3.8 申请人的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已被“智慧住建-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平台”锁定的,不得参与投标;申请人须对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无在建工程项目做出书面承诺(承诺书格式自拟);投标企业请自行在嘉峪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http://www.jyg.gov.cn/zjj/xwdt/zgzw/art/2022/art\\_781306a13c6a4deaa80dd221ac73e631.html](http://www.jyg.gov.cn/zjj/xwdt/zgzw/art/2022/art_781306a13c6a4deaa80dd221ac73e631.html))通报栏目中下载《企业投标信息登记表》,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注册建造师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以上文件原件扫描后放入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

3.9 投标单位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文件中附出以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内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最终评标现场的评定结果为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3.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第六标段：**

3.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且能够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有效）。

3.2 申请人提供所供产品有效的检测报告或合格证书；提供所供产品太阳能路灯的电池、太阳能板、灯头相匹配的技术鉴定报告，灯具灯头具有节能模块并且提供节能功能的相关技术鉴定报告；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提供的技术参数、产品功率等须满足采购需求；并保证中标后所提供的产品与投标文件描述的技术参数一致，否则视为欺诈行为，并上报行业监管部门，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和经济责任【**投标文件中须对本部分进行承诺，格式自拟**】。

3.3 申请人须提供企业近三年(2023年1月15日至2026年1月15日)类似业绩(类似业绩指路灯、空气能机组销售及安装，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业绩不作为不通过资格审查的条件)

3.4 申请人提供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 投标活动的授权委托人应当为本项目负责人。

3.7 截至开标前，申请人无已立案未结案的违法欠薪案件（以嘉峪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最新发布的《嘉峪关市拖欠农民工工资欠薪案件推送名单》为准）。

3.8 投标单位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文件中附出以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内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最终评标现场的评定结果为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

####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获取日期：2026年1月15日23:59时起——2026年1月25日23:59时止。

## 5.2 获取文件方式

(一) 在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注册。

未注册：在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进行注册。

注册成功：注册成功后登录主体共享平台，填写企业信息，按要求上传所需资料，并提交认证。

(二) 登陆方式：

(1) 用户登陆：注册手机号+密码+验证码。

(2) 证书登陆：CA证书+密码+口令。

(三) 投标：系统登陆后，在首页左下方的招标公告栏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

获取网址：在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s://zyjy.jyg.gov.cn/f/>) 在规定时间内自行下载资格预审文件。如未下载电子版资格预审文件则视为无效投标，一切法律责任、经济责任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获取方法：在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登录用户管理系统上传所需基本证件并提交审批。遇到问题请联系下方对应问题的技术人员进行处理；

**遇到(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电子服务系统)等问题，请联系文锐技术客服：**

(1) 遇到(主题共享平台注册、电子服务系统)等问题，请联系文瑞技术客服：  
17797661556、17797661558                      QQ群：678538999

(2) 遇到(投标工具下载及使用、制作投标文件、中工开标系统操作)等问题，请联系中工国际技术客服：4006-1234-34、0937-6218535    QQ群：798074385

网站保留数字证书登录方式，已有数字证书(CA锁)的用户，如未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绑定的用户，需联系CA锁对应办锁的公司对现有数字证书进行绑定操作，绑定成功后方可登录新版服务系统进行投标登记，如已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绑定的用户，可直接登录使用。

##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的截止时间、资格预审时间和递交方式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开评标系统”进行开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6.1 申请人可通过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s://zyjy.jyg.gov.cn/f/>)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证书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投标人确定投标的需在系统首页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点击“我投标的项目”查看报名情况及相关信息。

6.2 申请人需在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s://zyjy.jyg.gov.cn/f/>)下载中心中下载新电子投标工具(中工),并按照使用需求安装相关软件,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作。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对应的开标系统完成投标过程。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导致否决投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6.3 申请人须在开标前将加密的.ZGSF(资格预审投标文件)或.ZGTF(后审投标文件)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服务系统”,投标文件上传路径:①资格预审项目投标文件上传处:登录电子服务系统—我投标的项目—找到对应项目的“项目操作”—上传投标文件。②通过资格预审项目投标文件上传处:登录电子服务系统—资格预审结果查询—上传后审投标文件。③直接后审项目投标文件上传处:登录电子服务系统—我投标的项目—找到对应项目的“项目操作”—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突发状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若未按时上传或上传的文件损坏将导致贵单位不能正常开标,对此引起的后果贵单位自行承担。

6.4 申请人须保证提前至少3天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点击右上角“环境检测”,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检测,若有任何问题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4006-1234-34解决。

申请人须在投标截止前一小时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填写联系人姓名及电话进行签到,开标时间到达后未签到的申请人,将不允许签到,其投标将被拒绝。

6.5 **资格预审时间:2026年1月26日09:00分(北京时间)。**

6.6 资格预审地点:**招标人及代理机构在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厅组织线上开标**,各投标单位在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参加线上开标。

6.7 若有疑问请拨打以下电话进行咨询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盛华逸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娟

联系电话：0937-6390788

投诉联系方式：嘉峪关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0937-6318497

网上开标系统支持：4006-1234-34

各投标人可登录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左侧在线质疑投诉功能就已参加的项目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申请或向监管部门提出投诉申请。登录网址：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47.97.94.251:8091/Accounts/Login>）。

联系电话：0937-6213009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嘉峪关市财政局

地址：甘肃省嘉峪关市迎宾西路 520 号

邮编：735100

联系人：于永瑞

联系电话：0937-6318497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盛华逸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嘉峪关市朝阳花园 26-4-102

邮编：735100

联系人：王娟

联系电话：0937-6390788

甘肃盛华逸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5 日